

丽水职业技术学院

学生顶岗实习协议书

甲方（单位）：

乙方（学校）：丽水职业技术学院

丙方（学生）：

为更好地贯彻教育部、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五部委联合下发的“教职成〔2016〕3号《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文件精神，规范实习工作，维护学生、学校和实习单位的合法权益，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在本专业开展的工学结合顶岗实习中，经甲、乙、丙三方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 实习时间 20 年 月 日至 20 年 月 日

2. 甲方（单位）责任和权利

2.1 甲方应将学生安排在_____（专业）相关的专业岗位从事实习工作，并指定经验丰富、业务素质好、责任心强、安全防范意识高的专门人员担任学生实习指导教师，对参加顶岗实习的丙方进行劳动纪律、安全生产、职业规范、技术技能等培训，全程指导丙方的实习工作。

2.2 实习结束后，指导教师应检查丙方实习成果和实习总结并作鉴定，同时根据丙方的出勤、工作能力、合作态度、吃苦耐劳等方面的综合表现作出客观评价并评定成绩，评语及成绩单应加盖甲方单位公章。

2.3 甲方在丙方实习期间应提供食宿及交通方面的便利，以货币形式支付实习报酬每月_____元（原则上不低于本单位相同岗位试用期工资标准的80%）。

2.4 甲方应对丙方进行经常性的法律、法规及安全教育，丙方有违法违规行为的，甲方有权终止其实习资格，且实习成绩评定为不合格；甲方有向乙方通报丙方在实习期间各方面表现的义务。

2.5 为丙方购买一份“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发生意外伤害，由保险公司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6 甲方有从实习生中优先招聘员工的权利。

3. 乙方（学校）责任与权利

3.1 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协助甲方选拔、推荐学生参加实习。

3.2 乙方安排校内指导教师,与甲方一起落实丙方的实习任务,联系、沟通、指导丙方在实习期间的有关活动。

3.3 如果丙方出现违法违纪行为,乙方有权终止丙方实习资格,并按乙方的规章制度处理。

3.4 乙方前往实习单位指导和管理学生实习工作时,有权向甲方了解丙方的实习情况。

4. 丙方(学生)责任与权利

4.1 丙方应遵守实习单位的规章制度、工作纪律和工作要求。

4.2 丙方应遵守学校的有关学习和安全管理规定。

4.3 丙方应按要求在实训平台填写实习周记,并按实习要求提交实习成果。

4.4 丙方应在规定时间完成实习任务,实习结束后按时返校。

4.5 丙方应在实习期间,每周与校内指导教师联系一次,汇报实习情况。

4.6 丙方在实习期间不得擅自离岗。

4.7 丙方应承担自我人身安全,并购买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4.8 丙方有获得劳动报酬和劳动保护的权利。

4.9 如果在实习期间发生工伤事故,有获得赔偿的权利。

5. 协议终止与解除

实习期间甲、乙、丙三方应认真履行协议,中途均不得无故中止协议。如遇特殊情况,三方均应提前通知对方。本协议书一式三份,甲、乙、丙各一份。

6. 其他约定

实习期间若出现设备安全责任事故,按甲方的规章制度处理;如出现人身安全事故,按保险理赔,其他责任三方共同承担。

未尽事宜,协商解决。

甲方(单位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学校二级学院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丙方(学生签字):

协议签订时间: 年 月 日